

铭记历史 汲取奋进力量

——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大会在我旗引发热烈反响

树林召讯 9月3日上午,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大会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这是一场铭记历史、彰显国威的盛典,我旗各族各界干部群众通过各种渠道观看大会盛况,引发热烈反响。大家纷纷表示要把阅兵中凝聚的精神力量转化为实际行动,在各自岗位和生活中奋勇前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汇聚达拉特旗的磅礴力量。

树林召镇党委书记张建文说:“我在线上观看阅兵仪式时心潮澎湃,倍感震撼。整齐划一的步伐,铿锵有力的口号,先进精良的装备,集中展现了国家强大的国防力量和昂扬的时代风貌,彰显了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全国团结奋斗、开拓进取取得的辉煌成就。这不仅是一次视觉的震撼,更是一次精神的洗礼和党性的锤炼。作为树林召镇党委书记,我深感自豪,更觉责任重大。国家的强盛离不开每一块基石的努力支撑。我们将把观看阅兵激发的爱国热情和民族自豪感,转化为推动乡镇发展的强大动力。立足树林召镇实际,我们要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务实的作风,聚焦乡村振兴、民生改善、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团结带领全镇党员干部群众,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切实为树林召镇的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的幸福生活不懈奋斗,为建设更加强大的祖国贡献基层力量。”

王爱召镇党委副书记、政府镇长段皓晨说:“观看九三阅兵,内心满是澎湃,更觉责任在肩。那整齐划一的方阵、铿锵有力的步伐、英姿飒爽的官兵,还有自主研发的先进装备,无不彰显着国家的强大与军队的威武。这不仅是一场展示国威军威的盛典,更是一堂深刻的爱国主义教育课。历史的烽烟虽已散去,但先烈们用鲜血铸就的抗战精神永存。作为基层乡镇干部,我深知今天的和平与发展来之不易。我们

必须铭记历史,珍惜当下,把阅兵激发的爱国热情和民族自豪感,转化为扎根基层、服务群众的强大动力。要以更饱满的热情、更务实的作风,聚焦乡村振兴、民生改善、社会治理等重点工作,带领全镇人民攻坚克难、砥砺前行,为建设繁荣富强的家乡、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

旗医疗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杜琴说:“这场盛大的阅兵仪式让我心潮澎湃,深受震撼。这段血与火的历史,是一部中华民族不屈不挠、英勇抗争的伟大史诗。革命先辈们以血肉之躯筑起拯救民族危亡、捍卫民族尊严的钢铁长城,他们的崇高精神与光辉业绩永载史册。作为新时代的干部,我们更应深刻铭记历史,从中汲取磅礴的精神力量。我将继承和发扬革命先辈的优良传统,坚定理想信念,永葆斗争精神,将爱国热情转化为恪尽职守、服务人民的实际行动,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投身于国家现代化建设的伟大事业中,为实现民族复兴的宏伟目标不懈奋斗。”

平原街道党工委宣传委员王晓琴说:“观看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大会时,我的内心久久不能平静。大会上,那一幕幕宏伟景象,使我心潮澎湃。无数先烈们为了国家独立、民族解放,抛头颅、洒热血,他们的英勇事迹和崇高精神,深深地震撼着我。作为一名街道的宣传委员,我深感责任重大。我要积极宣传抗战历史和抗战精神,让更多的人了解先辈们的付出和牺牲。通过街道的宣传活动,激发居民的爱国热情,增强民族凝聚力。同时,我们更要从历史中汲取力量,以先辈们为榜样,在新时代的征程中,立足本职岗位,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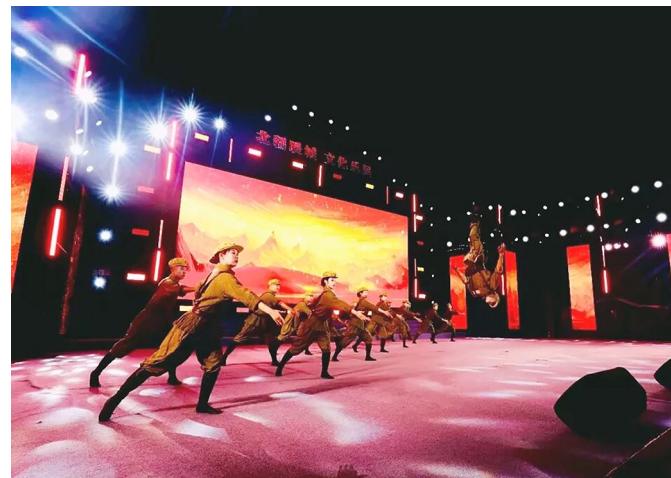
内蒙古黄河几字湾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王铭锐说:“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深刻阐明了中国

人民抗日战争的重大意义和历史价值。在新时代,我们依然需要弘扬伟大抗战精神,以应对各种挑战和困难,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以抗战精神为指引,带领党支部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围绕产业链发展需求,立足一体化运营优势和产业链特点,促进生态农文旅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积极探索产业链创新链党建赋能专项行动,切实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旗妇幼保健院孕产保健部医师张相改说:“当《义勇军进行曲》的旋律在天安门广场响起时,屏幕里,白发老兵颤巍巍地敬军礼的画面让我鼻尖发酸。他们当年在枪林弹雨中守护的是民族的‘活着’;而我们今天在产房里熬的夜、握的手、数的胎心,守护的是每个家庭的‘新生’。昨天深夜,我刚给一位前置胎盘的妈妈做完紧急剖宫产,当婴儿的啼哭穿过手术室的消毒水味撞进耳朵,我忽然想起史料里写的:抗战时,有医生在地道里用煤油灯给孕妇接生。婴儿的哭声盖过了外面的炮声——那是当时最动人的‘胜利宣言’。先烈们用生命换来了我们的和平,而我们的‘战斗’,就是让每个来到这个世界的孩子,都能在阳光下哭、在风里笑、在奶奶的故事里听见‘当年’。”

第十一中学教务主任、信息与技术教师李浩东说:“作为一名教育工作者,从阅兵中看到了国家对历史的铭记、对和平的珍视以及科技强军的巨大成就。在今后的教育工作中,我会将抗战历史和抗战精神融入教学,培养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怀和民族责任感;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科学素养,为科技强国建设输送人才;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和价值观,让他们明白和平来之不易,要努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

(来源:达拉特发布)

烽火传唱:铭记胜利 唱响和平



为铭记历史、缅怀先烈,弘扬伟大抗战精神,我旗举办“烽火传唱:铭记胜利,唱响和平”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文

艺晚会。演出在《中华民族一家亲》中拉开帷幕,《保卫黄河》《英雄赞歌》《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等经典节目接连上演,全场以《歌唱祖国》合唱收

官。整场演出融合歌舞、器乐等多种形式,深情缅怀抗战先烈,弘扬伟大民族精神。

(来源:乌兰牧骑)



从伟大胜利中汲取奋勇前进的力量

——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八十周年

(上接第一版)

这一伟大胜利充分证明,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是真正的英雄,中华民族是具有顽强生命力和非凡创造力的民族,中国共产党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最可靠的主心骨。新征程上,只要在党的领导下全体人民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就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就没有战胜不了的挑战,就没有成就不了的伟业。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伟大抗战精神,是中

人民弥足珍贵的精神财富,将永远激励中国人民克服一切艰难险阻、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今天,中国式现代化已经展开壮美画卷并呈现出无比光明灿烂的前景,中华民族正以不可阻挡的步伐迈向伟大复兴。同时,前进道路不可能一帆风顺,必须准备经受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我们要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必胜信念,大力弘扬伟大爱国主义精神、伟大抗战精神,保持“越是艰险越向前”的英雄气概,以压倒

一切困难而不为困难所压倒的决心和勇气,敢于斗争、善于创造,在自己选择的道路上昂首阔步走过去,把我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中华民族历来爱好和平,中国式现代化是和平发展道路的现代化。近代以后,尽管屡遭列强侵略、掠夺,但中国人民不是从中学到弱肉强食的强盗逻辑,而是更加坚定了维护和平的决心。中国没有称王称霸的基因,始终把维护世界和平、反

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作为自己的神圣职责。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需要以宽广胸襟超越隔阂冲突,以博大情怀关照人类命运。无论国际形势如何变化,无论中国发展到哪一步,中国都将始终做世界的建设者、全球发展的贡献者、国际秩序的维护者。

对历史最好的继承就是创造新的历史,对革命先辈和英烈的最好告慰就是把他们为之牺牲、为之奋斗的伟大事业推向前进。面向未来,时、势、义都

在我们这一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显著优势,有亿万民众志成城、团结一心,就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挡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铿锵步伐,我们一定能不断丰富和发展人类文明新形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同各国人民一道共同开创世界的美好未来。

(新华社北京9月2日电)

党的惠民惠农政策之教育助学篇

目前,从学前教育到高中学段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主要按照国家和地方出台的《认定办法》或《认定细则》评定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等级,再根据认定等级给予或可申请相应的资助。每学年秋季学期开学一个月内,由就读学校(幼儿园)组织一次认定工作,学年春季学期进行动态调整。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幼儿)困难程度主要考量学生家庭经济、当地经济发展水平、特殊群体、突发状况、学生消费和其它影响家庭经济状况等各类因素,认定结果分A、B、C三个类别。

★A类:主要指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突发严重困难家庭学生、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特困供养学生、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学生、烈士子女、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残疾人子女、深度相对意外困难职工家庭子女等情况。

★B类:主要指学生及其家庭仅能提供小部分基本上学费用等情况。包括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突发意外事件,造成家庭财产重大损失或家庭成员人身伤亡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家庭成员患重大疾病或长期卧病在床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父母一方亡故的单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情况。

★C类:主要指学生及其家庭能够提供大部分但尚不能完全提供基本上学费用等情况。包括父母(监护人)年迈、劳动力弱、失业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家庭成员因病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父母离异,监护人监护缺失或监护人无力履行监护责任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家庭成员中有多个正在接受全日制教育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等情况。

★一、学前教育学生资助政策

(一)逐步免除学前教育保育教育费

免保育教育费对象: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公办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对在教育部门批准设立的民办幼儿园就读的适龄儿童,参照当地同类型公办幼儿园免除水平,相应减免保育教育费。

免保育教育费标准:按照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教育、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收费标准(不含伙食费、住宿费、杂费等)执行。民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高出免除水平的部分,幼儿园可以按规定继续向在园儿童家庭收取。

(二)家庭经济困难幼儿政府资助

1. 资助项目:减免保教费,补助生活费。

2. 资助标准

保教费减免标准: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结果为A类的幼儿每生每年2000元;认定结果为B类和C类的幼儿每生每年1000元。

幼儿园经批准的保教费收费标准高于资助标准的,可以向幼儿家庭收取差额部分;幼儿园经批准的保教费收费标准低于资助标准的,按保教费收费标准据实补助。我旗多数幼儿园收费标准限实行“先收后补”代替减免。

生活费补助标准:每生每月120元,每学期按4个半月计算。累计资助不超过6个学期。

3. 如何申请:每学年秋季学期向就读幼儿园申请参与家庭经济困难认定,春季学期动态调整认定结果,认定为ABC三类的幼儿方可申请资助。

★二、义务教育“两免两补”政策

两免两补,即直接免除学杂费并免费提供教科书;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生活费;对寄宿制学校的寄宿生直接补助住宿费到学校。

其中“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生活费”是指,对认定为ABC三类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个人补助,标准为:寄宿生,小学每生每年1250元,初中每生每年1500元;非寄宿生,小学每生每年625元,初中每生每年750元;特殊教育寄宿生,小学每生每年1350元,初中每生每年1620元。

如何申请:每学年秋季学期开学后,就读学校组织学生提出申请,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申请参与家庭经济困难认定,与相关佐证材料一并提交学校。

★三、普通高中学校学生资助政策

(一)两免:免除学杂费(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免费提供教科书(标准为:高一、高二年级每生每年550元,高三年级每生每年100元)。

(二)国家助学金:具有我旗普通高中正式学籍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享受。分三档资助:一档每生每年3400元,二档每生每年2300元,三档每生每年1200元(每学年根据《认定办法》认定并由学生本人申请,年级和学校(领导小组)评定,国家助学金按学期打入学生资助卡或学生社保卡中)。

(三)学校资助:每年由学校从事收入中足额提取3%-5%的经费,对学校品学兼优,且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进行资助,相关资助标准、形式和条件等具体方案由学校自行制定。

★四、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政策

(一)两免:免除学杂费(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免费提供教科书(标准为:高一、高二年级每生每年550元,高三年级每生每年100元)。

(二)国家奖学金:学习成绩、技能表现等特别优秀学生,奖励每生每年6000元(学校推荐、教育部门逐级申报教

育部评定)。

(三)国家助学金: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一、二、三年级所有农村牧区(含县镇)在校生及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均可享受。涉农专业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每生每年2300元,其他学生每生每年1500元(每学期由就读学校组织申请,年级和学校(领导小组)评定,国家助学金按学期打入学生资助卡或学生社保卡中)。

(四)补助寄宿生住宿费:对在校内寄宿的所有寄宿生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500元(按学期发放或减免)。

(五)学校资助:每年由学校从事收入中提取一定比例的经费,对学校品学兼优,且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进行资助,民办学校应从学费收入中提取不少于5%的资金,用于奖励和资助学生。相关奖励和资助标准、形式和条件等具体方案由学校自行制定。

★五、普通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一)大学专本科

政策一:

条件:低保家庭子女和孤儿(事实无人抚养)。

标准:每生每年6000元,专科累计不超过18000元,本科累计不超过24000元。

政策二:

条件:特困供养,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突发严重困难家庭学生,烈士子女,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残疾人子女,深度相对意外困难职工家庭子女,父母一方或同胞兄弟姊妹(含学生本人)患有大病导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意外灾害、事故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等情况。

标准:专科每生每年3000元,累计不超过9000元;本科每生每年5000元,累计不超过20000元;专升本按照对应学段标准资助,累计不超过19000元。

(二)硕士研究生

1. 条件:低保,孤儿(事实无人抚养),特困供养,脱贫不稳定家庭学生,突发严重困难家庭学生,烈士子女,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残疾人子女,深度相对意外困难职工家庭子女,父母一方或同胞兄弟姊妹(含学生本人)患有大病导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意外灾害、事故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等条件享受资助。

2. 标准:每生每年7000元,累计不超过21000元。

★六、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属于国家资助政策,由教育部、财政部、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支持指导,向符合条件且本人及家庭的经济能力难以满足在校期间的学习、生活基本支出的学生(含预科生)发放的。在学生入学前户籍所在县(市、区)办理的助学贷款。生源地贷款为信用贷款,学生和家长(或其他监护人等)为共同借款人,共同承担还款责任。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含预科、高职、第二学士学位)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20000元,不低于1000元;全日制研究生(含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25000元,不低于1000元。学生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

★七、达拉特旗“助学护航 育苗成长”暖“新”行动

资助对象:对从事3个月以上(本旗户籍或在本旗居住的外地户籍)的一线快递、外卖员子女入学全日制高等学校的正式学籍在校学生;

资助标准:一次性补助助学金,专科3000元,本科5000元,研究生7000元。与“普通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不重复享受。

★八、中央彩票公益金滋蕙计划

资助对象:普通高中及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通过高考,高职单招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含高职)的家庭经济困难新生。

资助标准:考入省(自治区、直辖市)内院校的新生每人500元,考入省外院校的新生每人1000元。

资助项目五、六、七、八的受理机构:达拉特旗教体局(达拉特旗教育事业发展中心),联系电话:0477-5214019,5773190,微信公众号(达拉特学生资助):dqzzzz



(扫描二维码查看)

感恩恩 听党话 跟党走